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2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成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或“麦迪科技”）已于2023年1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于2023年1月3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

一、公司控制权变更方案

公司本次控制权变动主要由以下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一）股权协议转让

2022年1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翁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严黄红女士、汪建华先生以及股东傅洪先生（以下合称“出让方”）与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投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披露的《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签署<股份转让意向性协议>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022年5月23日，出让方与安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绵阳皓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皓祥控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出让方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合计12,631,936股转让给皓祥控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及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022年6月24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21

年度不分配利润，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因上述权益分派，出让方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发生了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2022年7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过户完成登记后，皓祥控股持有公司16,421,51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6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3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登记过户暨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前后，出让方与皓祥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翁康	28,434,588	13.26	21,325,941	9.95
严黄红	7,240,737	3.38	-	-
汪建华	5,164,723	2.41	3,873,543	1.81
傅洪	3,123,809	1.46	2,342,857	1.09
皓祥控股	-	-	16,421,516	7.66

截至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完成，翁康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2022年5月23日，公司与皓祥控股签署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皓祥控股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16,546,349股股票，最终认购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方案确定。

2022年6月24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29日，除权（息）日为2022年6月30日。鉴于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21,440,134股（含本数）、发行价格调整为11.14元/股。

2022年11月14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63号）核准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2022年12月26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2年12月23日止，麦迪科技已向皓祥控股发行股票21,440,134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皓祥控股持有公司37,861,650股股票，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16.05%，翁康持有公司21,325,941股股票，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9.04%。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皓祥控股有权提名董事会的多数席位。因此，前述股份转让及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皓祥控股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绵阳市安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绵阳市安州区国资委”）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情况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次向皓祥控股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1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本次股份登记完成后相关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非公开发行完成前股份		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股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翁康	21,325,941	9.95	21,325,941	9.04
严黄红	-	-	-	-
汪建华	3,873,543	1.81	3,873,543	1.64
傅洪	2,342,857	1.09	2,342,857	0.99
皓祥控股	16,421,516	7.66	37,861,650	16.05

至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变动已办理完毕。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前述股份转让及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皓祥控股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绵阳市安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